**111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決賽桃園市現場書寫**

**參賽身分切結書**

本人參加111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決賽桃園市現場書寫組，參賽資格均為屬實，並符合主辦單位之所有身分規定。

如有不實或違反情事，主辦單位有取消本人參賽資格與追回獎狀等權利，本人決無異議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切結書人：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（未成年之立約人）代理人：（簽名）

與立約人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